

令

國民政府令

二十年六月十九日

特任李書華署理教育部部長。此令。

特任連聲海署理鐵道部部長。此令。

兼行政院院長蔣中正呈。據河北省政府主席王樹常呈。請任命胡振亞馮紹韓李萬里爲河北省政府實業廳祕書。高啓明林樹葵孫嘉彥楊文山爲河北省政府實業廳科長。耿景蘇劉家璠張錫周爲河北省政府實業廳技正。應照准。此令。

兼行政院院長蔣中正呈。據南京市市長魏道明呈。請任命劉仁燮爲南京市政府工務局技正。照准。此令。

主 席 蔣中正

行政院院長 蔣中正

國民政府令

二十年六月十九日

特任王樹翰爲國民政府文官長。此令。

國民政府文官長王樹翰未到任以前。由葉楚傖代理。此令。

特任葉楚傖代理國民政府文官長。此令。

任命伊德欽爲軍事參議院參議。此令。

任命唐慶珊爲軍事參議院參議。此令。

派劉大鈞爲出席國際統計會議中華民國國民政府代表。此令。

主 席 蔣中正

# 指令

國民政府指令 第一六二二號 二十年六月十八日

令行政院

呈據軍政部呈據第十八師師長魯滌平呈送傷兵彭得勝唐玉林二名負傷書表請予撫卹等情擬請將彭得勝按二等兵戰時三等傷唐玉林按中士戰時二等傷例分別給卹一案檢同原表轉請核示由

呈表均悉。准如所擬辦理。仰卽轉飭知照。此令。表存。

主 行政院 長 蔣中正

國民政府指令 第一六二三號 二十年六月十八日

令本府主計處

呈送委任科員名冊請鑒核備案由

呈悉。此令。清册存。

主 席 蔣中正

國民政府指令 第一六二四號 二十年六月十八日

令行政院

呈據軍政部呈爲第一師第一旅三團三營九連二等兵張瑞臣討逆陣亡擬請按二等兵戰時陣亡例給卹一案檢同原表轉請核示由

呈表均悉。准如所擬辦理。仰卽轉飭知照。此令。表存。

主 行政院 長 蔣中正

國民政府指令 第一六二七號 二十年六月十八日

令行政院

呈據軍政部呈前第二十六軍六十三師三團五連上等兵徐周亨在濟南陣亡擬照原級陣亡例給卹檢表轉請核示由

呈表均悉。應予照准。仰即轉飭知照。此令。表存。

主 席 蔣中正

行政院院長 蔣中正

國民政府指令 第一六二八號 二十年六月十八日

令行政院

呈據軍政部呈故員兵樊鏡誠等七員名擬各照原級陣亡例給卹一案檢表轉請核示由

主 席 蔣中正

行政院院長 蔣中正

國民政府指令 第一六二九號 二十年六月十八日

令行政院

呈據軍政部呈為陸軍第一師師長胡宗南呈送該師連長符策負傷書表請予給卹等情復查屬實擬請照上尉戰時負三等傷例給卹一案轉請核示由

呈表均悉。准如所擬辦理。仰即轉飭知照。此令。表存。

主 席 蔣中正

行政院院長 蔣中正

國民政府指令

第一六三〇號

二十年六月十八日

令行政院

呈悉·此令·

呈據鐵道部政務次長連聲海呈報遵於本月六日代理部務除指令外轉呈鑒核備案由

主 席 蔣中正

行政院院長 蔣中正

國民政府指令

第一六三一號

二十年六月十八日

令行政院

呈據軍政部呈為前十九軍一師三團四連上等兵金錫書在臨江之役陣亡擬請照原階級按戰時陣亡例給卹一案檢同原表轉呈核示由  
呈表均悉·准如所擬辦理·仰即轉飭知照·此令·表存·

主 席 蔣中正

行政院院長 蔣中正

國民政府指令

第一六三二號

二十年六月十八日

令行政院

呈據軍政部呈為討逆軍第四路總指揮部特務第二連中尉排長毛鳳飛前在長沙勦匪陣亡擬照中尉陣亡例給卹一案檢同原表轉呈核示由  
呈表均悉·准如所擬辦理·仰即轉飭知照·此令·表存·

主 席 蔣中正

行政院院長 蔣中正

國民政府指令 第一六三三號 二十年六月十八日

令行政院

呈據內政部呈准熱河省政府咨送四月份現任及更動縣長月報表除函送銓敘部備案並咨復仍飭依照任免程序分別辦理外請鑒核備案等情轉呈鑒核由  
呈表均悉。此令。表存。

主 行政院 席 蔣中正  
長 蔣中正

國民政府指令 第一六三四號 二十年六月十八日

令行政院

呈據軍政部呈為繕具航空材料總分庫編制表請轉呈備案等情轉呈鑒核備案由  
呈表均悉。此令。表存。

主 行政院 席 蔣中正  
長 蔣中正

國民政府指令 第一六三五號 二十年六月十八日

令行政院

呈據軍政部呈為據首都衛戍司令部呈報衛戍團連長蔣堃等七員名勳匪異常出力請轉呈給獎一案查該連長蔣堃等勳績調查表所列勳匪經過事實核與陸海空軍獎章給與法規定相符擬請分別給予獎章檢同表冊呈請轉呈核准頒給等情轉呈核准由  
呈件均悉。准如所擬分別頒給獎章。仰即轉飭遵照。此令。附件存。

主 行政院 席 蔣中正  
長 蔣中正

國民政府指令 第一六三六號 二十年六月十九日

令行政院

呈據軍政部呈改定死亡官兵請卹乙種調查表填送辦法除分別咨令外請核轉備案等情轉呈鑒核備案由

呈悉·應准備案·此令·

主 行政院院長 蔣中正

國民政府指令 第一六三七號 二十年六月十九日

令行政院

呈據軍政部呈據陸軍署軍醫司呈送駐鄂第三陸軍醫院負傷員兵周雲南等一百六十三員名負傷書表請予給卹等情擬各照原級傷等按平戰時例分別給卹一案檢同原表轉請核示由

呈表均悉·准如所擬辦理·仰即轉飭知照·此令·表存·

主 行政院院長 蔣中正

國民政府指令 第一六三八號 二十年六月十九日

令行政院

呈據內政部呈報本年四月份各省報到辦理完成縣組織情形檢同清冊轉請鑒核備案并轉送查考由

呈册均悉·准予備案·并候送請

中央黨部備查·清册分別存轉·此令·

主 行政院院長 蔣中正

公函

國民政府文官處公函

第五〇〇七號

二十年六月十九日

逕啓者現奉

國民政府頒發高等考試典試委員會委員長象牙小章一顆文曰高等考試典試委員會委員長等因相應函送即請

查收見復轉發領用并將啟用日期呈轉本府備查爲荷此致  
考試院

附送象牙小章一顆

# 院令

國民政府考試院令 第三四號 二十年六月十五日

茲依照考試法施行細則第五條之規定將第一屆普通考試種類區域地點日期及報名期公告之此令計開

(一) 考試種類先舉行下列三種

- 一 普通行政人員考試(其外交行政人員及使領館職員考試一項除首都外各省概不舉行)
- 二 教育行政人員考試
- 三 警察行政人員考試

其餘各種考試得斟酌需要情形由本院核定舉行

(二) 區域及地點 在首都及各省舉行考試地點在首都及各省省會或其他相當地點

(三) 考試日期 自本年九月十五日起六個月內舉行

(四) 報名日期 報名期除在首都由考選委員會酌定公告外其餘由各省屆時分別酌定公告之



附錄

最高法院民事第一庭裁判案件列左

二十年五月二十一日

一河南王袁氏與王程氏因析產及養贍費涉訟上告一案(主文)原判決關於駁回上告人養贍費之請求及訟費部分廢棄發回河南高等法院更爲審判 其他上告駁回

一江蘇張履雲與張石氏因養贍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一雲南韓張氏與李顧氏因典房及首飾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一廣東陳頌賢與陳壽衡因揭項涉訟抗告一案(主文)抗告駁回 抗告訴訟費用由抗告人擔負

一江西梁朝棟與邱泉與等因追債夥款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一江蘇汪振林與汪陳氏等因撤銷立嗣及確立嗣成立涉訟上告後自行撤回一案(主文)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一福建全禾汽車公司與陳遠植等因損害賠償涉訟再抗告一案(主文)再抗告駁回 再抗告訴訟費用由再抗告人擔負

一陝西王子壽與楊鏡堂因給付債款涉訟上告一案(主文)原判決關於駁回上告人請求返還之義與匯款及訴訟費用之部分廢棄發回陝西高等法院更爲審判 其他上告駁回

最高法院民事第四庭裁判案件列左

二十年五月二十一日

一河北弓王氏與弓劉氏等因請求交還房地及賠償損害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一江西汪增祿徐秉初因請求加租涉訟上告一案(主文)原判決關於租金數額及訴訟費用部分廢棄 上告人自民國十七年廢

歷十一月二十五日起應每年給付租金一百四十四元 其他之上告駁回 上告審及控告審訴訟費用由兩造平均擔負

一江西劉金綏與劉金縉等因請求清算賬目分配盈利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一陝西劉林娃等與馮俊生因請求確認身分暨撤銷監護人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一湖北羅蕭氏與羅全因求改商號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一江蘇趙翰青與順昌機器廠爲求償債務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一陝西彭月樵與安松軒因求償債務涉訟對送達判決正本漏記事項抗告一案(主文)抗告駁回 抗告訴訟費用由抗告人擔負

一雲南朱凝祥與朱煜南即朱燦南因求還田產涉訟上告聲請中止訴訟程序一案(主文)聲請駁回 聲請訴訟費用由聲請人擔負

最高法院刑事第一庭裁判案件列左 二十年五月二十一日

- 一河北王華堂侵佔業務上管有物上訴一案(主文)原判決撤銷發回河北高等法院更為審判
  - 一浙江方寶儒反革命上訴一案(主文)原判決撤銷 方寶儒以危害民國為目的組織團體宣傳與三民主義不相容之主義處有期徒刑四年裁判確定前羈押日數以二日抵徒刑一日
  - 一河北吳森傷人致死上訴一案(主文)原判決關於吳森部分撤銷發回河北高等法院更為審判
  - 一安徽黃克甫姦淫賂誘上訴一案(主文)原判決撤銷發回安徽高等法院更為審判
  - 一河南霍永煊等擄人勒贖上訴一案(主文)原判決撤銷發回河南高等法院第一分院更為審判
  - 一浙江姚實夫槍奪上訴一案(主文)原判決撤銷發回浙江高等法院第一分院更為審判
  - 一浙江陶朱氏殺人上訴一案(主文)原判決撤銷發回浙江高等法院第二分院更為審判
  - 一浙江陶禮堂殺人上訴一案(主文)原判決撤銷發回浙江高等法院第二分院更為審判
  - 一山東徐貞印殺人抗告一案(主文)抗告駁回
  - 一江蘇張厚泰吸食鴉片及供給賭場上訴一案(主文)原判決關於張厚泰意圖營利供給賭博場所罪刑及執行刑並抵刑部分撤銷發回江蘇高等法院更為審判 其餘之上訴駁回
  - 一山東張文標營利畧誘上訴一案(主文)上訴駁回
  - 一江蘇萬啓生等強盜上訴一案(主文)上訴駁回
- 最高法院民事第二庭裁判案件列左 二十年五月二十二日**
- 一浙江戴雲庭與方阿田因求償貸款涉訟上告一案(主文)原判決廢棄發回浙江高等法院更為審判
  - 一四川袁桂五等與共和昌鄒榮卿等因抵押權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等擔負
  - 一福建陳依妹與方賊軍因請求交人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 一江蘇唐叔謙與金井羊等因執行異議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 一江蘇沈開松與劉筱衡因請給薪金涉訟上告一案(主文)原判決廢棄發回江蘇高等法院第二分院更為審判
  - 一江蘇樊晉隆與華商煙公司舊債團等因執行異議涉訟上告一案(主文)原判決廢棄發回江蘇高等法院第二分院更為審判
  - 一河北天津興業銀行等與溥浩然因求償借款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等擔負
  - 一河北田生蘭與李鴻達因求分包稅餘利涉訟上告一案(主文)原判決關於餘利數額及訴訟費用部分廢棄發回河北高等法院更為審判 其餘關於墊款部分之上告駁回

最高法院刑事專第三庭裁判案件列左 二十年五月二十二日

- 一安徽周傳英預謀殺人上訴一案(主文)原判決關於罪刑部分撤銷 本件不予受理
- 一江西陳紹鑫反革命上訴一案(主文)原判決撤銷發回江西高等法院更爲審判
- 一江蘇羅士標綁匪上訴一案(主文)原判決除無罪部分外撤銷發回江蘇高等法院第一分院更爲審判
- 一陝西李羊娃殺人上訴一案(主文)原判決撤銷發回陝西高等法院更爲審判
- 一山東郭永泰等故意致人重傷上訴一案(主文)上訴駁回
- 一江蘇張湘南傷害控告一案(主文)抗告駁回
- 一福建薛復禮控告上訴一案(主文)原判決撤銷發回福建高等法院第一分院更爲審判
- 一山東朱汝寶搶奪上訴一案(主文)上訴駁回
- 一安徽王賢榮等畧誘強盜上訴一案(主文)原判決撤銷 檢察官在第二審之上訴駁回

最高法院民事專第三庭裁判案件列左 二十年五月二十三日

- 一江西蕭茂生與蕭晏氏因離婚涉訟上告一案(主文)原判決廢棄發回江西高等法院第一分院更爲審判
- 一浙江吳志翔與楊曜秋因夥買涉訟上告一案(主文)原判決廢棄發回浙江高等法院第一分院更爲審判
- 一江蘇陳晴嵐與蒲高理博夫因薪金涉訟上告一案(主文)兩造上告均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兩造各自擔負
- 一四川熊順炎與熊周氏因賣田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 一河北中外印書館殷鴻藻與裕通銀號顧殿香因債務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 一浙江韓虞氏與韓祥麟因離婚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最高法院民事專第一庭裁判案件列左 二十年五月二十五日

- 一陝西馮老二與宮益臣因損害賠償涉訟上告一案(主文)原判決廢棄發回陝西高等法院更爲審判
- 一陝西馮老二與宮益臣因損害賠償涉訟聲請訴訟救助一案(主文)准予訴訟救助
- 一山東田芳亭與陳寶揚因擔保匯票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 一浙江周宗岐等與周守真等因山場涉訟上告後自行撤回一案(主文)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 一廣東黃沈氏等與黃張氏因繼嗣及遺產涉訟再抗告一案(主文)再抗告駁回 再抗告訴訟費用由再抗告人擔負
- 一福建林景星等與林向愈因債務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 一江蘇魯生銓等與許楚源等因損害賠償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等擔負
- 一浙江趙睿坤等與趙鴻盛因確認繼承有效及遺產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 一四川丁保仁與丁肇威等因承繼及遺產涉訟上告一案(主文)原判決廢棄發回四川高等法院更為審判
- 一江蘇蔣叔良與蔣王氏因請求別居及贍養費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 一江蘇蔣王氏與蔣叔良因請求別居及贍養費涉訟上告後自行撤回一案(主文)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負擔
- 一四川丁保仁與丁肇威等因承繼及遺產涉訟再抗告一案(主文)再抗告駁回 再抗告訴訟費用由再抗告人擔負

**最高法院民事第四庭裁判案件列左** 二十年五月二十五日

- 一湖北魯增榮與豫豐號因求償款項涉訟對於本院終審判決聲請指令再審一案(主文)聲請駁回 聲請訴訟費用由聲請人擔負
- 一廣東李子平對於黃慎昌與吳逸如因交舖及舖屋涉訟聲請中止訴訟程序抗告一案(主文)抗告駁回 抗告訴訟費用由抗告人擔負
- 一河北薊縣辛糧村與薊縣湖河莊因攤款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 一江蘇鄭松筠與朱芷萍因執行異議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 一浙江上海大華電影公司與嘉興利記公司因請求解除契約賠償損害及償還借款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 一廣東區球與董熾因求償貸款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 一山東孟訓庭與郭錫五因債務涉訟聲請救助抗告一案(主文)抗告駁回 抗告訴訟費用由抗告人擔負
- 一浙江余賞懋與余俞氏因請求確認繼承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 一浙江繆士茂等與薛同即薛徐榮等為確認塗地所有權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等擔負
- 一山東孟訓庭與宛稚庵等因債務涉訟聲請救助抗告一案(主文)抗告駁回 抗告訴訟費用由抗告人擔負
- 一山東孟訓庭與徐蘭生等因債務涉訟聲請救助事件抗告一案(主文)抗告駁回 抗告訴訟費用由抗告人擔負
- 一山東孟訓庭與陳冠弼等因求償債務涉訟聲請救助事件抗告一案(主文)抗告駁回 抗告訴訟費用由抗告人擔負
- 一山東劉文同等變益修因包工涉訟聲請訴訟救助一案(主文)准予訴訟救助
- 一江蘇蔣君毅與永和實業公司因求償借款涉訟聲請伸長補正期間一案(主文)補正期間准予伸長至二十年六月十四日止
- 一湖南林東茂與林胡氏因扶養費涉訟再抗告一案(主文)再抗告駁回 再抗告訴訟費用由再抗告人擔負

# 國民政府法規彙編

## 出版廣告

本府法規彙編第八輯現已出版內容自二十年一月至三月份經本府公布之各項法規條例悉行列入茲將各輯價目開列於後

第一編精裝一厚册大洋六元

(即前第一至四輯合刊)十八年份

第五輯 道林紙精裝... 一元二角  
平裝... 八角

第六輯 道林紙精裝... 一元二角  
平裝... 八角

第七輯 道林紙精裝... 二元  
平裝... 一元六角

第八輯 道林紙精裝... 一元二角  
平裝... 八角

國內郵寄不另收費國外第一編加費二元餘各加費六角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公報發行所啓

十 九 年 份

## 國民政府公報價目表

期限	價目	郵費
零售	每册三分	國內郵費在內國外及郵特區加費二分
定半年	三元六角	國內郵費在內國外及郵特區加費二元五角
定一年	七元二角	國內郵費在內國外及郵特區加費五元正

本公報凡星期日或紀念日及一切例假皆照例停刊

## 廣告刊例

頁數	數價	目
一頁	每頁	十二元
半頁	每頁	六元
四分之一	每頁	三元

刊五號每號按照八折計算刊十號每號按照七折計算長期另議

公報發行所 國民政府印鑄局內  
公報發行分所 本京沐府西門四十五號

編輯者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

發行者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公報發行所

印刷者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印刷所

本所電話二二四〇一  
分所電話二二二七七  
本京沐府西門四十五號  
電話二二二七七